

互动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 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1年12月27日，互动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动派”或“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互动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并于2021年12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p.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本次回购股份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 本次回购股份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对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原因知悉本次

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的人员，就其本人及直系亲属等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即2021年6月26日至2021年12月26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并签署《互动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买卖公司证券的自查报告》。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自查，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结论

经核查，在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未发现本次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回购股份有关的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 （一）《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二）《互动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买卖公司证券的自查报告》。

特此公告。

互动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7日